

法学院

法学专业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030101K

专业名称：法学

所属学科：法学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实际需要服务。旨在培养德才兼备，具有扎实的专业理论基础和熟练的职业技能、合理的知识结构，具备科学立法、依法行政、公正司法、高效高质量法律服务能力与创新创业能力，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和熟悉国际规则的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高层次法律人才。

本专业毕业预期达到以下目标：

1. 掌握法学基本理论，具有一定的理论素养。
2. 掌握教育部颁布的 11 门主干课所包含的法学基础专业知识。
3. 掌握国际贸易、国际商务基本原理和知识以及与之密切相关的国际法专业知识。
4. 熟练运用一门外语。
5. 具有实践创新精神和初步独立处理法律事务的能力。

二、课程学分要求

1. 课程学分为 141 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组	课程子模块	学分
通识课程 (12 学分)	核心通识课程	“四史”教育与国家治理	4
		文化遗产与经典选读	
		世界文明与全球视野	
		文学修养与艺术鉴赏	
		科技进步与科学精神	
	选修通识课程	美育	2
		文学与写作	6
		文化与历史	
		哲学与心理学	
		社会科学	
自然科学			

课程类别	课程组	课程子模块	学分
通修课程 (65 学分)	新生研讨课		1
	政治理论与思想品德		20
	英语 (20 学分)	语言技能	不低于 10 学分
		其他	
	体育与健康		4
	数学	C 类	4
	信息技术基础		4
	经管法基础 (10 学分)	经济类	
		管理类	
		法学类	不超过 4 学分
国际组织类		2	
职业发展与创新创业		2	
专业课程 (64 学分)	学科基础课程	必修课	22
		选修课	30
	专业方向课程	必修课	12

2. 暑期学校课程

要求修读不少于 2 门暑期学校课程。

三、学制与授予学位

学制四年，实行学分制下的弹性学习年限，3—6 年内修满学分可以毕业。学生修满毕业所应取得的最低总学分为 166 学分，其中包括课程学分和实践教学学分，达到毕业要求后，发给毕业证书；其中符合国家学位条例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学生，授予法学学士学位。

四、毕业要求

4.1 素质要求

4.1.1 思想道德素质。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养成良好的道德品格、健全的职业人格、强烈的法律职业认同感，具有服务于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遵守宪法、法律和法规，遵守公民道德规范，遵守《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遵守学校管理制度，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文明习惯。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诚信意识，履约践诺，知行统一，培养良好的职业操守和职业道德，具备社会责任感和人文关怀意识。

4.1.2 身心素质。具有健康的体魄，体育达标。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自我调节能力，热爱劳动。

4.1.3 科学文化素质。掌握法学类专业的思维方法和研究方法，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具有一定的科学知识与科学素养；具备一定的文学、艺术素养和鉴赏能力；对传统文化与历史有一定了解。

4.1.4 专业素质。具有良好的专业素养，包括研修法律、外语、经贸知识和现代信息技术，具有将所学法律知识运用于实践的能力，熟悉职业伦理和道德准则。

4.2 知识要求

4.2.1 基础知识。了解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基础知识，牢固掌握本专业的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并形成合理的整体性知识结构。熟练掌握一门外语，了解经济学、金融学、管理学、信息技术等学科领域的基础知识，为学习专业课程奠定基础。

4.2.2 工具知识。熟练使用计算机；熟练运用现代信息管理技术进行法律专业文献检索、数据处理和案例分析等；熟练使用专业数据库进行专业论文以及研究报告撰写。

4.2.3 专业知识。深入学习法律专业基础知识，通过专业必修课和选修课的考核。能够正确理解法律规定，分析法律问题，并能够将法律规则适用于实际问题的解决。

4.2.4 创新创业与职业发展知识。了解创新创业与职业发展的相关知识。

4.3 能力要求

4.3.1 通识能力

具有良好的口头和书面表达能力、沟通能力；熟练使用计算机从事业务工作的能力；具备较强的外语阅读、听、说、写、译的能力，能够进行跨文化交流；具有批判性思维能力；能够掌握有效的学习方法，主动进行终身教育和终身学习，与时俱进。

4.3.2 专业能力

具备独立自主地获取和更新本专业相关知识的学习能力；具备将所学的专业理论与知识融会贯通，灵活地综合应用于专业实务之中的基本技能。能够对国际关系和社会关系中出现的各种矛盾和纠纷进行分析，准确地提炼其中的法律问题，从而为国家、政府、企业、个人解决实际问题提供对策建议。能够运用专业理论知识和法律研究方法从事比较简单的法律问题的研究。

4.3.3 创新创业能力

具备利用创造性思维方法开展科学研究工作和创新创业实践的能力。能够学以致用，创造性地解决现实生活中的法律问题。

4.3.4 职业发展与社会能力

拥有认识职业、收集信息、选择职业、自我分析、职业决策和设计职业发展的能力，并能对职业生涯进行合理科学的规划；能针对职业发展合理制定学习计划，具备适应职业未来发展需求的能力；具有运用已有知识和经验对他人的行为动机和利益诉求做出推测和判断的社会认知能力；具备在社会更好生存以及与社会达到和谐状态所需的社交能力、处事能力、人际关系能力以及用道德规范约束自己的社会适应能力。

表 1. 毕业要求与培养目标支撑矩阵表

培养目标 毕业要求	培养目标 1	培养目标 2	培养目标 3	培养目标 4	培养目标 5
毕业要求 4.1.1	H	H	H	M	H
毕业要求 4.1.2	H	H	H	M	M
毕业要求 4.1.3	H	H	H	M	M

培养目标 毕业要求	培养目标 1	培养目标 2	培养目标 3	培养目标 4	培养目标 5
毕业要求 4.1.4	H	H	H	M	H
毕业要求 4.2.1	H	H	H	H	H
毕业要求 4.2.2	H	H	H	H	H
毕业要求 4.2.3	H	H	H	H	H
毕业要求 4.2.4	H	H	H	H	H
毕业要求 4.3.1	H	H	H	H	H
毕业要求 4.3.2	H	H	M	M	H
毕业要求 4.3.3	M	H	H	L	H
毕业要求 4.3.4	H	H	H	H	H

注：毕业要求与培养目标的支撑关系分别用“H”（高）、“M”（中）、“L”（弱）表示。H至少覆盖80%，M至少覆盖50%，L至少覆盖30%。

五、通识通修课程选修要求（专业入门课程）

课程分类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学期	备注
通修	MAT110	大学数学	64	4	1	

六、主要课程

课程分类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学期	备注
学科基础课	LAW101	中国法制史	32	2	1	必修课
	LAW117	法理学	32	2	1	必修课
	LAW113	宪法学	32	2	1	必修课
	LAW257	民法总论	48	3	2	必修课
	LAW206	刑法学	48	3	2	必修课
	LAW252	民事诉讼法学	32	2	3	必修课
	LAW202	刑事诉讼法学	32	2	3	必修课
	LAW245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32	2	3	必修课

七、毕业要求实现矩阵

根据必修课程对各项毕业要求的支撑强度分别用“H（高）、M（中）、L（弱）”表示。支撑强度的含义是指该课程覆盖毕业要求指标点的多寡，其中“H”至少覆盖80%，“M”至少覆盖50%，“L”至少覆盖30%。

表 2. 必修课程体系与毕业要求的关联度矩阵

法学专业毕业要求与课程的对应关系矩阵

课程性质	课程	毕业要求 1				毕业要求 2				毕业要求 3			
		1-1	1-2	1-3	1-4	2-1	2-2	2-3	2-4	3-1	3-2	3-3	3-4
学科基础必修课程	中国法制史	H	H	H	H	H	H	H	H	H	H	M	H
	宪法学	H	H	H	H	H	H	H	H	H	H	M	H
	法理学	H	H	H	H	H	H	H	H	H	H	M	H
	刑法学	H	H	M	H	H	H	H	H	H	H	H	H
	民法总论	H	H	M	H	H	H	H	H	H	H	H	H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H	H	M	H	H	H	H	H	H	H	H	H
	刑事诉讼法学	H	H	M	H	H	H	H	H	H	H	H	H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H	H	M	H	H	H	H	H	H	H	H	H
	民事诉讼法学	H	H	M	H	H	H	H	H	H	H	H	H
	法律职业伦理	H	H	H	H	H	H	H	H	H	H	M	H
法律论文写作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专业方向必修课程	商法学	H	H	H	H	H	H	H	H	H	H	M	H
	经济法学	H	H	H	H	H	H	H	H	H	H	M	H
	国际法学	H	H	H	H	H	H	H	H	H	H	M	H
	知识产权法学	H	H	M	H	H	H	H	H	H	H	H	H
	国际私法学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国际经济法学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八、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育人体系包括：军事理论及训练、实验（上机）模块、实习（实训）模块、论文（设计）模块和科研创新实践活动模块；具体分布在教学环节和二课堂环节。

1. 实践教学学分为 25 学分

项目		总学分
社会实践	军事技能	2
	社会调查	2
	其他实践	1
专业实习	实习培训	1
	岗位实习	6
实验课	独立开设的实验课	5
	课内实验	
劳动教育		2
毕业论文		6
合计		25

1. 学生必须完成学校要求的实践教学环节，取得相应学分。
- 2 军政训练由武装部通过军训、军事理论学习等方式安排。社会调查和其他实践活动由团委负责安排并考核。认知实习和岗位实习由学院负责安排并考核。
3. 学生须在培养方案中完成共计 5 学分的实验学分。可包含独立开设的实验课和课内实验。
4. 学生须在教师的指导下，完成毕业论文并通过论文答辩。

2. 实验课程列表

开课学院	课程号	课程名	开课学期	学分（实验学分）
法学院	LAW332	模拟法庭	6	2 (2)
法学院	LAW342	行政法实务模拟	4	2 (2)
法学院	LAW343	国际法律检索与写作	3	2 (2)
法学院	LAW265	财产犯罪处理实务	3	2 (2)
法学院	LAW262	合同法案例研习	5	2 (2)
法学院	LAW316	国际商事仲裁实务	6	2 (2)
法学院	LAW393	国际商事仲裁（英）	6	2 (2)
法学院	LAW237	疑难经济犯罪解析	3	2 (2)
法学院	LAW255	国际公法案例研讨	3	2 (2)
法学院	LAW354	民法疑难案例研习	5	2 (2)
法学院	LAW369	行政法案例研讨课	5	2 (2)
法学院	LAW351	法理学经典案例	6	2 (2)
法学院	LAW429	商事仲裁实务	5	1 (1)
法学院	LAW380	公司法法律实务 *	5	1 (1)
法学院	LAW381	外商投资与 PE 投资法律与实 * 务	6	1 (1)
法学院	LAW383	公司融资与法律实务 *	6	1 (1)
法学院	LAW384	国际投资仲裁理论与实务 *	6	1 (1)

* 实习培训课：带 * 号的课程既可以用来完成实习培训的学分，也可以用来完成实验课学分。没有 * 号的课程仅可以用来选修实验课的学分。

九、教学计划表（2021年）

法学专业教学计划（2021）

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子组类别
学科基础必修课	LAW101	中国法制史	32	2	1	
	LAW113	宪法学	32	2	1	
	LAW117	法理学	32	2	1	
	LAW206	刑法学	48	3	2	
	LAW257	民法总论	48	3	2	
	LAW268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32	2	3	
	LAW202	刑事诉讼法学	32	2	3	
	LAW245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32	2	3	
	LAW252	民事诉讼法学	32	2	3	
	LAW218	法律职业伦理	16	1	4	
	LAW422	法律论文写作	16	1	6	
学科基础必修课合计			356	22		
学科基础选修课	LAW104	西方法制史	32	2	2	基础法学和公法类
	LAW329	证据法学	32	2	4	
	LAW228	强制执行法	32	2	6	
	LAW218	法律经济学	32	2	5	
	LAW221	债法总论	32	2	3	
	LAW222	物权法	32	2	3	民法类
	LAW223	合同法	32	2	4	
	LAW225	侵权法	32	2	4	
	LAW409	担保法	32	2	4	
	LAW348	典型合同专题	32	2	5	
	LAW350	工业产权法	32	2	5	
	LAW235	比较合同法	32	2	4	比较法类
	LAW238	比较侵权法	32	2	4	
	LAW239	保险法原理	32	2	3	商法类
	LAW328	证券法	32	2	3	
	LAW346	公司法	32	2	3	
	LAW308	票据法	32	2	4	
	LAW263	信托法	32	2	5	
	LAW240	竞争法原理与实务	32	2	4	
	LAW247	劳动法与社会保障法	32	2	5	
LAW413	银行法	32	2	5		
LAW390	网络法原理与实务	32	2	5		
LAW320	环境法	32	2	6		

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子组类别
学科基础选修课	LAW353	产品质量与安全法	32	2	6	经济法类
	LAW412	欧洲联盟法概论	32	2	4	国际法类
	LAW266	国际商事统一法	32	2	4	
	LAW397	国际商事典型判例研究	32	2	5	
	LAW312	国际投资法	32	2	5	
	LAW340	国际货物买卖法	32	2	5	
	LAW385	国际商事仲裁法	32	2	5	
	LAW393	国际商事仲裁（英）	32	2	6	
	LAW349	海商法	32	2	6	
	LAW371	外商投资法	32	2	6	
	LAW394	海上保险法	32	2	6	
	LAW127	美国民事侵权责任法	32	2	6	
	LAW332	模拟法庭	32	2	6	法律研讨类
	LAW342	行政法实务模拟	32	2	4	
	LAW262	合同法案例研习	32	2	5	
	LAW255	国际公法案例研讨	32	2	3	
	LAW354	民法疑难案例研习	32	2	5	
	LAW369	行政法案例研讨课	32	2	5	
	LAW351	法理学经典案例	32	2	6	
	LAW237	疑难经济犯罪解析	32	2	3	法律实务
	LAW265	财产犯罪处理实务	32	2	3	
	LAW316	国际商事仲裁实务	32	2	6	
	LAW366	国际投资法案例研讨课	32	2	5	
	LAW122	公司治理法学理论与案例解析	32	2	4	
LAW399	刑民交叉前沿问题与实务	32	2	5		
LAW398	行政法前沿问题研究	32	2	6		
LAW334	法律英语写作与翻译	32	2	2	法律英语	
LAW227	国际商事法律英语	32	2	3		
LAW343	国际法律检索与写作	32	2	3		
学科基础选修课应修 30 学分						
专业方向必修课	LAW120	商法学	32	2	2	
	LAW248	经济法学	32	2	3	
	LAW256	国际法学	32	2	3	
	LAW242	知识产权法学	32	2	4	
	LAW356	国际私法学	32	2	4	
	LAW403	国际经济法学	32	2	4	
	专业方向必修课			196	12	